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统计局

预算编码：105001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时间： 2022 年 6 月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张书萍	联系电话	18307430527
人员编制	40	实有人数	35
职能职责概述	<p>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统计局是主管全州统计的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统计法律法规，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州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建立并管理全州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州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p>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p>任务1：强化统计基层基础，整体推进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 任务2：强化统计服务工作，提升统计分析决策参考的服务能力。 任务3：开展数据质量抽查，加强人口普查成果运用。 任务4：推进智慧统计建设，强化统计技术创新。 任务5：发挥统计监督作用，加强统计监测执法监督检查。</p>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p>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用心工作、精准统计、服务发展、争创一流”的总要求，以精准统计为主线，以数据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统计监督为保障，着力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精准研判经济形势，创新统计方式方法，提升统计监督能力。2021年我局工作取得较好成效。</p> <p>1、强化统计基层基础，整体推进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州、县市、部门、乡镇、村、企业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制定了全州统一的统计台帐，健全了原始记录制度，加强了数据一致性、匹配性、逻辑性审核，督促做到数出有据。持续推进“干部能力提升年”建设，将统计业务培训纳入全年重点工作内容，制定精细化管理培训计划，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派出业务骨干主动上门服务，对乡镇和重点企业统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培训实效，今年以来共举办综合业务培训8期，专业培训20余次，培训企业统计业务人员1600余人次。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工作示范点建设，开展两次县市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检查，6个省级和248个州级示范点建设卓有成效，“双基”建设成果不断巩固提升。</p> <p>2、强化统计服务工作，提升统计分析决策参考的服务能力。全年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12次，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8次，完成综合性统计分析85篇、统计信息189篇。加强统计数据解读，新开发了《数据解读专报》，对各行业、各专业数据进行深入解读分析；加强统计资料编印，按时完成了《统计年鉴》《统计月报卡》《领导干部统计手册》等，编印了《建党百年铸就辉煌湘西百年发展成就》《2020调研分析汇编》《数据</p>		

快报》《湘西数据2020》等资料，及时向社会各界和党委政府提供数据服务。联合州政府新闻办，邀请州内外15家新闻媒体，分别召开了上半年经济形势、三季度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在州级团结报、湖南红网、湘西新闻网、湘西新闻联播等多个媒体上发布和解读经济运行特点，在州政府网站、统计网站开设了解读专栏，发布统计信息20余篇。积极主动为两办信息室、督查室、绩效办及州直部门、社会各界提供数据信息服务、数据咨询服务300余次。

3、开展数据质量抽查，加强人口普查成果运用。开展数据质量抽查、评价，及时向社会发布了人口普查数据，对全州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人口年龄结构、人口受教育程度、人居环境等主要数据进行了详细分析，撰写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人口数量变动说明》《湘西州人口发展现状简析》等分析文章，发布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在团结报经济周刊发布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加强人口普查成果运用。完成了百岁老人核查工作，及时向州疫情防控办、州委政研室、州政府研究室等部门提供人口数据及对策建议，有效发挥了统计参谋助手作用，我局荣获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国家级先进集体。

4、推进智慧统计建设，强化统计技术创新。以“智慧湘西”建设为依托，大力推进“智慧统计”建设，在智慧统计一期的基础上，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建成了通用统计调查管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处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通用统计产品服务系统，升级了掌上数据库APP，正在启动建设三期工程，智慧统计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得到了省统计局、州委州政府的高度肯定，荣获全省统计系统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第一名、州政府智慧湘西建设先进集体等荣誉，多次在省州作典型发言。

5、加强统计监测执法监督检查，发挥统计监督作用。建立健全了《数据质量追溯制度》《源头数据管控制度》等制度，出台了《统计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完善修订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强化了统计事中事后监管。深入贯彻落实统计督察规定，认真落实省《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十条措施》，积极整改落实，确保整改成效。开展了“三高四新”战略落实情况调查、政府目标管理满意度调查、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等，有力发挥了统计在各类考核评价中的监督和服务作用。加强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共对47家企业（单位）开展了执法检查，依法查处了统计违纪违法行为。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026.59	77.04	947.05	0	0	2.50	
1、局机关	1026.59	77.04	947.05	0	0	2.50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008.51	779.07	646.10	132.97	229.44	-58.96	18.08
1、局机关	1008.51	779.07	646.10	132.97	229.44	-58.96	18.08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6.81	2.92	3.90	0	0		
1、局机关	6.81	2.92	3.90	0	0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其他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789.12	789.12		0	0		
1、局机关	789.12	789.12		0	0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p>及实施计划 完成情况</p>	<p>目标 1：搜集、整理、提供全州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州委、州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州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公报；</p>	<p>紧紧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分析服务工作，全年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12次，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8次，完成综合性统计分析85篇、统计信息189篇。加强统计资料编印，按时完成了《统计年鉴》《统计月报卡》《领导干部统计手册》等。加强统计数据解读，新开发了《数据解读专报》，对各行业、各专业数据进行深入解读分析，集合每月1期，得到了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和各部门的高度肯定。加强数据发布，联合州政府新闻办，邀请州内外15家新闻媒体，分别召开了上半年经济形势、三季度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在州级团结报、湖南红网、湘西新闻网、湘西新闻联播等多个媒体上发布和解读经济运行特点，在州政府网站、统计网站开了解读专栏，发布统计信息20余篇。积极主动为两办信息室、督查室、绩效办及州直部门、社会各界提供数据信息服务、数据咨询服务300余次。</p>
	<p>目标2：建立、健全管理全州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州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p>	<p>以“智慧湘西”建设为依托，大力推进“智慧统计”建设，在智慧统计一期的基础上，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建成了通用统计调查管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处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通用统计产品服务系统，升级了掌上数据库 APP，正在启动建设三期工程，智慧统计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得到了省统计局、州委州政府的高度肯定，荣获全省统计系统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第一名、州政府智慧湘西建设先进集体等荣誉，多次在省州作典型发言。</p>
	<p>目标 3：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州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p>	<p>撰写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人口数量变动说明》《湘西州人口发展现状简析》等分析文章，发布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印发了《湘西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建立健全了《数据质量追溯制度》《源头数据管控制度》等制度，出台了《统计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完善修订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强化了统计事中事后监管。深入贯彻落实统计督察规定，认真落实省《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十条措施》。积极配合州财经办、州绩效办、州平安办、州委和州政府督查室以及州直有关部门，</p>

			做好经济运行监测、绩效考核指标监测、政府目标管理指标监测、重大政策落实情况监测，开展了“三高四新”战略落实情况调查、政府目标管理满意度调查、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等；加强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共对47家企业（单位）开展了执法检查，依法查处了统计违纪违法行为。		
	目标4：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州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组织开展重点调研活动，撰写出一批调研报告，为州委州政府提供了决策参考。编印了《建党百年铸就辉煌湘西百年发展成就》《2020调研分析汇编》《数据快报》《湘西数据2020》等资料，及时向社会各界和党委政府提供数据服务。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 标及实施计 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 实绩，包含上 级部门和州 委州政府布 置的重点工 作、实事任 务等，根据 部门实际进 行调整细化）	数量、质 量、时效、 成本指标	指标 1：重点工 作完成率	100%	100%
			指标 2：预算完 成率	100%	100%
			指标 3：政府采 购执行率	100%	0%
			指标 4：“三公 经费”控制率	100%	38%
			指标 5：部门决 算信息公开	在门户网站上公开	在门户网站上公开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 的效益）	社会、经 济、生态效 益	指标 1：驻村帮 扶职责	切实为百姓带来收 益，实现全面脱贫	达标
			指标 2：脱贫攻 坚、美丽乡村	助力脱贫攻坚、美丽 乡村	达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1：服务对 象满意度	98%	98.00%
			指标 2：社会群 众满意度	98%	98.00%
			指标 3：部门内 部满意度	98%	99.0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及评价等次	评分：97.8 等级：优 备注：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较差；60分以下为差。
---------------	--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唐 正	党组书记、局长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李湘吉	党组成员、副局长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石宗进	办公室主任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张朝霞	财务出纳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张书萍	财务会计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评价组组长签署意见：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部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字）：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盖章）：

年 月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统计局是主管全州统计的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本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14331000066861970，地址为武陵西路 15 号。根据湘西自治州编办核定，湘西自治州统计局为正处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科、政策法规科、经济统计科、社会科、服务业统计科、能源统计科共计 7 个科室。下设 3 个二级单位（州统计调查支队、州城乡经济调查队、州电子计算站）。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局经州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为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4 人，事业编制人员 26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6 人、全额事业 10 人）。年末实有人数 35 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 35 人。

1.1 部门职责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统计局是主管全州统计的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统计法律法规，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州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2. 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州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

查计划，建立健全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组织实施全州及各市县市区国民经济核算和全州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州及区县市区国内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州各县市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州情、州力普查计划与方案，组织实施全州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州情、州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州情、州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州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州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各县市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州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州委、州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8. 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和州直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9. 协助地方管理县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州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州统计专业资格考试、从业资格认定、继续教育等工作，指导全州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监督管理中央、省和州财政安排的统计专项经费。

10. 建立并管理全州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州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1. 承办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 年本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如下：

1、搜集、整理、提供全州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州委、州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州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公报；

2、建立、健全管理全州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州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3、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州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4、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州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本局全年总支出1008.51万元，基本支出779.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46.10万元；公用支出132.97万元；项目支出229.4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8.08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基本支出合计779.07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事务支出539.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83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61.1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03万元，其他支出123.16万元。

按经济科目分类，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15.11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05.39万元，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230.99万元，资本性支出27.58万元，支出合计779.07万元。

序号	支出项目	2021年（万元）	2020年（万元）	增减额
1	工资福利支出	415.11	421.26	-6.15
2	商品服务支出	105.39	223.99	-118.60
3	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	230.99	241.36	-10.37
4	资本性支出	27.58	137.90	-110.32
5	合计	779.07	1024.51	-245.4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 229.44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统计信息事务）229.44 万元。

本年项目支出 229.44 万元，全部用于非基建项目支出，其中目标管理奖 15 万元，统计工作经费 89.16 万元，经济普查 93.48 万元，各项统计调查监测考核评估 20 万元，各项统计调查监管培训 9.80 万元，乡村振兴扶贫 2.00 万元。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1	工资福利支出	0	0	0
2	商品服务支出	210.71	245.82	-35.11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0	0	15.00
3	资本性支出	3.73	6.51	-2.78
4	合计	229.44	252.33	-22.89

（三）“三公”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本部门认真落实和中央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理性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湖南省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压缩了因公出国（境）及公务接待费用，“三公”经费 2021 年决算数较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1.5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本年决算数 3.90 万元，年初预算数 7 万元，上年决算数 3.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3 元。

（2）公务接待费用：本年决算数 2.92 万元，年初预算数 11 万元，上

年决算数 1.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3 万元。

(3) 本年度无出国境情况。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对比表

序号	支出项目	2020 年（万元）	2021 年（万元）	增减额
1	公务接待费	1.39	2.92	1.5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93	3.89	-0.03
3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4	合计	5.31	6.81	1.5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 年，在州委、州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用心工作、精准统计、服务发展、争创一流”的总要求，以精准统计为主线，以数据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统计监督为保障，着力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精准研判经济形势，创新统计方式方法，提升统计监督能力，我局年度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工作取得好成效。

2021 年，我局紧紧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

强化分析服务工作，全年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 12 次，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 8 次，完成综合性统计分析 85 篇、统计信息 189 篇。加强统计资料编印，按时完成了《统计年鉴》《统计月报卡》《领导干部统计手册》等。加强统计数据解读，新开发了《数据解读专报》，对各行业、各专业数据进行深入解读分析，集合每月 1 期，得到了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和各部门的高度肯定。加强数据发布，联合州政府新闻办，邀请州内外 15 家新闻媒体，分别召开了上半年经济形势、三季度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在州团结报、湖南红网、湘西新闻网、湘西新闻联播等多个媒体上发布和解读经济运行特点，在州政府网站、统计网站开设了解读专栏，发布统计信息 20 余篇。积极主动为两办信息室、督查室、绩效办及州直部门、社会各界提供数据信息服务、数据咨询服务 300 余次。

我局以“智慧湘西”建设为依托，大力推进“智慧统计”建设，在智慧统计一期的基础上，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建成了通用统计调查管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处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通用统计产品服务系统，升级了掌上数据库 APP，正在启动建设三期工程，智慧统计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得到了省统计局、州委州政府的高度肯定，荣获全省统计系统信息化建设考核评比第一名、州政府智慧湘西建设先进集体等荣誉，多次在省州作典型发言。撰写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人口数量变动说明》《湘西州人口发展现状简析》等分析文章，发布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印发了《湘西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建立健全了

《数据质量追溯制度》《源头数据管控制度》等制度，出台了《统计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完善修订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强化了统计事中事后监管。深入贯彻落实统计督察规定，认真落实省《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十条措施》。积极配合州财经办、州绩效办、州平安办、州委和州政府督查室以及州直有关部门，做好经济运行监测、绩效考核指标监测、政府目标管理指标监测、重大政策落实情况监测，开展了“三高四新”战略落实情况调查、政府目标管理满意度调查、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等；加强统计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共对47家企业（单位）开展了执法检查，依法查处了统计违纪违法行为。多年来，我州统计行政执法工作无行政复议、无行政诉讼、无单位举报、无民众上访。

七、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湘西州统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7.80 分，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等次为“优”，其中：投入绩效 9.80 分，产出 50 分、效益 28 分，满意度 10 分。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9.80	100%
产出	50	50	100%
效益	30	28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0	97.80	97.8%

备注：详细评审评分见附件2【2021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预算执行率(10分，得9.8分，扣0.2分)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49.55万元，收入决算949.55万元；支出预算1026.59万元，支出决算1008.51万元，预算执行率98%。

2、产出指标(50分，得50分，扣0分)

2.1 数量指标(9分，得9分，扣0分)

(1)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处理、分析研究工作，开展数据质量抽查、评价，撰写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人口数量变动说明》《湘西州人口发展现状简析》等分析文章，发布了《湘西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2)经济形势分析会：本局紧紧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分析服务工作，全年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12次，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8次。

(3)业务培训人数：本局加强业务培训指导，全年共举办综合业务培训8期，专业培训20余次，培训企业统计业务人员1600余人次，进一步提升了统计队伍业务素质。

(4)统计分析报告数：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8次，完成综合性统计分析85篇、统计信息189篇。

2.2 质量指标(11分，得11分，扣0分)

(5)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向社会发布及时率：2021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质量抽查、评价，及时向社会发布了人口普查数据，对全州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人口年龄结构、人口受教育程度、人居环境等主要数据进行了详细分析。

(6) “智慧统计”建设：在智慧统计一期的基础上，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建成了通用统计调查管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处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通用统计产品服务系统，升级了掌上数据库APP。

(7) 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整改：认真落实省《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立行立改十条措施》，积极整改落实，确保整改成效。

2.3 时效指标(9分，得9分，扣0分)

(8)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年度重点工作及时完成。

(9) 《统计年鉴》完成及时率：2021年本单位按时完成了《统计年鉴》《统计月报卡》《领导干部统计手册》等。

(10) 经济形势分析会召开及时率：本单位2021年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12次，定期向州委、州政府相关部门汇报经济形势8次，完成综合性统计分析85篇、统计信息189篇。完成及时率100%。

2.4 成本指标(21分，得21分，扣0分)

(11) 在职人员控制率：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40人，2020年在岗人员编制数35人。本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为88%。

(12)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年本单位预算安排公用经费151.05

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132.97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88%。

(13)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 18.00 万元，实际支出 6.81 万元；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8%；

(14) 政府采购执行率：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6.6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数 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0%。

(15) 固定资产利用率：本单位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789.1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789.1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没有闲置、出租等固定资产。

3、效益指标（30 分，得 28 分，扣 2 分）

3.1 经济效益指标

2021 年，本部门加强统计数据解读，对各行业、各专业数据进行深入解读分析，得到了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和各部门的高度肯定。编印了《建党百年铸就辉煌湘西百年发展成就》《2020 调研分析汇编》《数据快报》《湘西数据 2020》等资料，及时向社会各界和党委政府提供数据服务。加强数据发布，联合州政府新闻办就，分别召开了上半年经济形势、三季度经济形势新闻发布会，在州级团结报、湖南红网、湘西新闻网、湘西新闻联播等多个媒体上发布和解读经济运行特点，在州政府网站、统计网站开了解读专栏，发布统计信息。积极主动为两办信息室、督查室、绩效办及州直部门、社会各界提供数据信息服务、数据咨询服务，我局信息采用量在党委系统排全州第二位。组织开展重点调研活动，撰写出一批调研报告，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新发展格局，为州委州政府提供了决策参考。

3.2 社会效益指标

2021 年以来，我局深入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工作示范点建设，开展两次县市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检查，深入到乡镇、企业对建设情况进行现场督促指导，对省、州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示范点开展全面检查，6 个省级和 248 个州级示范点建设卓有成效，“双基”建设成果不断巩固提升。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1 年以来，我局加强文明建设，统筹抓好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统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我局建设模范机关取得了良好成效。

4、满意度指标（10 分，得 10 分，未扣分）

4.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次通过对社会群众、服务对象、单位内部进行问卷调查，调查满意度达到 98%。

八、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做法

（1）在编制部门年初预算时，结合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值。年度预算执行中，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问效。年度终了，切实做好我局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资金使用绩效情况，在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时，合理安排部门预算资金。

（2）我局在 2021 年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建成了通用统计调查

管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处理系统、通用统计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通用统计产品服务系统，升级了掌上数据库 APP，正在启动建设三期工程。

2、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升。随着财政改革步伐的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在财政改革中的地位与角色更加凸显，而当前由于工作任务重，人员配置明显不足，财务人员既要做好日常财务管理工作，又要兼做预算绩效管理，缺乏专业知识和相应的工作经验，对工作质量和效率产生一定的影响。

(2) 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需要逐渐健全。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以来，本局从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到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取得明显成效，但从绩效建立、绩效监控和绩效运行等管理现状看，距离完整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有一定的差距。

3、下一步做法

在业务人员缺口及工作能力提高方面，加强统计人才队伍的培训力度，补充财务力量不足的情况，加大统计人员业务培训，提高统计人员素质。

九、有关建议

建议提高绩效管理业务培训范围及频率，加大培训投入，提升绩效管理队伍的整体业务素质。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审核，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

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部门重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和公开。按照规定的统一时点和要求报送财政部门审核，针对财政部门的反馈意见，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并将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2022年将继续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预算绩效自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报告附以下附件：

- 1、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州统计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州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通知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六日

附件 1： 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2021 年末编制数		2021 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40		35		88%	
经费控制情况	2020 年决算数 (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万元)	
三公经费	5.31		18.00		6.81	
1、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3.93		7.00		3.9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7.00		3.90	
2、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3、公务接待费	1.38		11.00		2.92	
项目支出：	252.33		54.16		229.44	
统计信息事务			54.16		202.64	
其中：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113.39		--		89.16	
统计调查监测考核评估	5.00		--		20.00	
经济普查	112.80		--		93.48	
统计调查监管培训	21.15		--		9.80	
公用经费	361.89		101.84		132.97	
其中：办公费	6.74		2.00		4.17	
水费、电费	--		--		--	
差旅费	4.66		1.00		0.67	
会议费	0.70		--		--	
培训费	0.39		4.25		0.86	
维护费	123.55		--		0.12	
政府采购金额	6.50		6.60		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1276.84		797.15		779.07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0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 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单位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张书萍 联系电话：18307430527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附件 2： 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州级预算部门名称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8.99	1026.59	1008.51	10	98%	9.80	
	按收入性质分:	548.99	949.55	949.55	--	--	--	
	一般公共预算	548.99	947.05	947.05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0	0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2.50	2.50	--	--	--	
	按支出性质分:	540.33	1026.59	1008.51	--	--	--	
	基本支出	494.83	797.15	779.07	--	--	--	
	项目支出	54.16	229.44	229.44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搜集、整理、提供全州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州委、州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州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州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公报;2.建立、健全管理全州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州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3.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州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4.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州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2021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用心工作、精准统计、服务发展、争创一流”的总要求,以精准统计为主线,以数据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统计监督为保障,着力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精准研判经济形势,创新统计方式方法,提升统计监督能力;我局紧紧围绕“三高四新”战略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强化分析服务工作。年度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工作取得好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发布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	已发布	3	3	
			经济形势分析会	12次	达12次	2	2	
			业务培训人数	1600人次	达1600余人次	2	2	
			统计分析报告数	综合性统计分析达80	达85篇	2	2	

			篇				
质量指标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向社会发布及时率	及时向社会发布	已发布	3	3		
	“智慧统计”建设	完成了二期工程建设	已按时完成	3	3		
	统计督察初步反馈问题整改	及时整改	已立行立改	5	3		
时效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统计年鉴》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经济形势分析会召开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88%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88%	5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38%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0%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统计数据解读、发布，强化统计服务职责	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新发展格局	取得良好成效	8	7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推进统计基层基础工作示范点建设	巩固“双基”建设成果	取得良好成效	8	7	
	生态效益指标	倡导生态平衡发展	乡村振兴	取得良好成效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服务水平	提升	持续提升	5	5	
部门满意度		95%	98%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97.80		

单位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张书萍 联系电话：18307430527 填报日期：2022年6月16日

附件 3：2021 年度湘西州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统 计 局 文 件

州统发〔2022〕17 号

湘西自治州统计局 关于开展2021年度州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的通知

各科室队站：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湘西自治州州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操作规程》（州财绩〔2021〕6号）《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州直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22〕9号）等文件

- 1 -

精神要求,现就我单位开展 2021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评范围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范围包括:2021 年度州级财政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数据统计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自评主要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

(三)省委、省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及方针政策,关于重点工作或重大项目印发的指导意见和工作要求等文件。

(四)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和文件。

(五)省级预算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

(六)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预算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等相关材料。

(七)项目设立背景和目标,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会

计资料。

(八) 人大预决算审查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稽核监督报告等。

(九)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十) 其他相关资料。

三、自评主要内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包括部门整体支出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同时，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总结部门资产管理和业务开展情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四、自评程序和步骤

1. 成立自评小组。成立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唐正任组长，分管财务资产副局长李湘吉任副组长，石宗进、张朝霞、张书萍为成员的州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组，统筹协调完成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

2. 单位自查。涉及的科室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2）、财务人员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3），并于 6 月 5 日前报送单位财务室。

3. 分析评价。根据各科室报送的材料，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集体研究后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4. 形成报告。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五、有关要求

(一) 按时报送资料。要按要求认真、及时完成自评工作，并于 2021 年 6 月 5 日前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并报送财务室。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前，将绩效自评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一并报送州财政局，自评材料纸质版需加盖单位行政公章。

(二) 确保评价质量。本单位成立财务人员牵头，相关业务科室分工负责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并明确专人负责，具体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各相关科室队站要认真组织开展预算资金绩效自评，相关数据务必客观、准确、全面、完整，并对上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三) 加强结果应用。一是全面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于 6 月 30 日前通过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二是及时反馈整改。对于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整改到位，对于整改不落实或不到位的，将根据情况调整或收回项目资金。三是建立自评结果和项目安排挂钩机制，将自评结果应用到下一年度的资金安排和项目立项中，真正体现奖优罚劣的绩效导

- 4 -

向。

联系人及电话：联系人张书萍，联系电话 18307430527

电子邮箱：307270994@qq.com

- 附件：1. 州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4.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参考格式）



附件 1

州统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唐 正

副组长：李湘吉

成 员：石宗进 张朝霞 张书萍

由张书萍同志负责做好联系联络和资料收集汇总工作，抓好具体工作落实。